

证券代码：836647

证券简称：一派直驱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柳阳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。本次拟发行股票5,743,000股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79,999,990元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5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开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<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，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进行专项管理。公司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该账户仅用于存储、管理本次募集资金，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“股东会就股票发行作出的决议，至少应当包括下列事项：（二）发行对象或范围、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”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第十二条规定“发行人应当按照《公众公司办法》的规定，在股东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”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九九条规定“公司为增加注册资本发行新股时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，股东会决议决定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的除外”。本次股票发行原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。

综上，公司本次发行对现有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关于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针对本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关于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》，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《关于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》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通过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东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关于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股东朱更红、谌国权与本次发行对象工业母机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签署了《关于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具体内容详见《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5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长沙一派直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4月30日